

中共榆林学院委员会 榆林学院 文件

榆林学院党发〔2022〕15号

关于印发《中共榆林学院委员会 榆林学院 2022年工作要点》的通知

机关党委、各党总支，各学院、各部门，绥德师范校区：

《中共榆林学院委员会 榆林学院 2022年工作要点》经校长办公会研究同意，党委会审定通过，现予印发，请认真贯彻执行。

中共榆林学院委员会 榆林学院

2022年2月21日

中共榆林学院委员会 榆林学院

2022 年工作要点

2022 年学校工作的总体思路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迎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为主线，弘扬伟大建党精神，改革创新，艰苦创业，聚焦高质量发展，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对标对表更名大学，矢志追赶超越，突出业绩为王，统筹疫情防控和事业发展，大力提高教书育人能力，着力提高服务地方能力，倾力提高学校治理能力，以高质量党建引领学校高质量发展，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一、坚持党建引领，推动学校高质量发展

1. 切实加强党对学校工作的全面领导。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首要政治任务，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捍卫“两个确立”，做到“两个维护”。把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作为政治要件，作为党委会议“第一议题”，推进重大决策部署落地。全力做好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和学习宣传贯彻，出台《榆林学院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工作方案》，开展全校师生迎接、学习、宣传党的二十大专项行动，汇聚形成喜迎党的二十大浓厚氛围。巩固拓展党史学习教育成果，推动党史学习教育常态化长效化，深入推进党的历史和创新理论进课堂、进教材、进头脑。坚决贯彻落实党

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坚持民主集中制、“三重一大”决策制度、二级学院党政联席会议制度，切实提升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持续推进“约法十章”，打造过硬校院两级领导班子。

2. 着力提升基层党组织的政治功能。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推动《关于加强高校党的政治建设的若干措施》《中国共产党普通高等学校基层组织工作条例》《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试行）》《中国共产党统一战线工作条例》落实落细。出台《榆林学院高质量党建引领高质量发展实施意见》，切实做好标准党建、融合党建、生活党建、特色党建，加强党建和业务的深度融合，不断提高党建工作科学化、规范化、制度化水平。深化党建示范创建和质量创优工作，实施党组织书记能力提升和教师党支部书记“双带头人”质量培育工程。运用“互联网+党建”，做好党内关怀、党员发展和教育管理工作。选树“最美榆苑人”，开展学习身边榜样活动。坚持“党的一切工作到支部”的鲜明导向，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让党旗在教学科研及抗疫一线高高飘扬。

3. 纵深推进全面从严治党。严格执行《榆林学院党委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清单》，压实压紧全面从严治党责任链条。聚焦“两个维护”，认真落实中央关于加强对“一把手”和领导班子监督的意见及省委实施意见，强化政治监督。扎实做好省委巡视整改工作，确保整改成效。积极推进巡察工作规范化，推动

巡察整改落实。强化监督执纪问责，加强对违纪违法案件查处和通报曝光力度，推进警示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出台《加强和改进干部作风的意见》，持续解放思想，通过作风建设，不断提升干部自身能力。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驰而不息纠“四风”树新风。加大审计工作力度，强化审计监督职能和成果运用。

4. 努力锻造高素质干部人才队伍。深入贯彻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和干部方针政策，坚持新时代好干部标准，科学规范选拔任用处科级干部，建设德才兼备、忠诚干净担当的高素质专业化干部队伍。加强干部队伍建设，配齐配强空缺处科级岗位干部，通过多种形式开展干部教育培训。实施干部“上挂下派”，坚持“业绩为王，看分不唯分”的主导思想进一步完善干部考核机制，激发各级干部干事创业的强大动力，提高干部队伍的整体素质。

5. 坚决维护校园安全稳定大局。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党委（党组）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实施办法》和《陕西高校党委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实施细则》，夯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制定《中共榆林学院委员会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正面清单、负面清单》。加强阵地管理，筑牢“两微一端”，严格落实“三审三校”“先审后发”“一会一报”“一事一报”和报告人“双审制”制度，稳固各类思想阵地。加强网络意识形态管理，妥善处置意识形态领域重大问题，确保学校成为维护主流意识形态的坚强阵地。坚决贯彻落实中省市疫情防控决策部署，常态化做好校园疫情防控工作。

强化安全稳定工作防控体系，提升防范化解风险能力，筑牢校园安全防线。

6. 持续加快追赶超越步伐。根据学校“十四五”规划发展战略，对标对表更名大学，科学设置阶段性目标，本科生教学质量、科研项目和奖项、学科和人才队伍建设持续取得突破。科学制定《榆林学院2022年“追赶超越”专项任务》，紧盯各项任务指标，定期督促检查、分析研判，通过“三晒三看”“跑三”等措施，确保各项任务按时保质保量完成。突出对审核性评估的7个一级指标和27个二级指标、学院学科排名提升、专业排名提升、创新能力排名提升、研究生联合培养数量、硕士点验收、硕士点申报工作数量、硕士点建设核心指标以及本科生第一志愿报考率、专业招生最低分数线、学生体质提升达标率、研究生录取提升率、我校学生报考本校研究生及其录取率等情况的考核。科学评价工作实绩，科学考核，合理确定考核等次，激发教职工干事创业活力。

7. 全面启动大学更名工作。根据发展环境和学校条件，凝炼办学特色、亮点和优势，制定《榆林学院更名为榆林大学的论证报告》和《榆林学院建设特色鲜明高水平应用型大学实施方案》。对标对表大学设置指标，出台《榆林学院更名大学工作方案》，明确任务书、时间表、路线图，力争在建校百年之际，学校办学条件基本达到更名大学的标准，“十四五”末完成更名大学。

二、坚持立德树人，大力提高人才培养质量

8. 注重思想政治工作实效。发挥思政课教师“大练兵”标兵、大学生宣讲团等作用，深入学习宣传党的二十大精神。加强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积极申报陕西省重点马院培育单位。深化“三全育人”综合改革，推进思政课程和课程思政建设，将红色校史文化、陕北历史文化、陕北革命文化有效融入通识课程、专业课程和第二课堂。积极探索“科学研究、能力提升、人格养成、红色基因传承”四位一体的人才培养模式。持续开展“重走转战陕北路”“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新时代好少年”“读懂中国”等活动，举办“优秀传统文化进校园”“我们的节日”等丰富多彩的校园文化活动。打造 AB 版《播火者》《李子洲在 1929》，不断完善升华，公益性演出与市场运作“双管齐下”，传承红色基因，不断扩大学校影响力。构建“大宣传”的工作格局，讲好学校改革发展的奋进故事。

9. 夯实本科教育质量。认真谋划召开本科教育教学工作会议，全面提升本科教学质量。深入开展专业认证工作，做大做强一批优势专业。争取受理 1 个以上工程教育专业认证、完成 3 个师范类专业认证；获批省级一流专业 3-5 个，突破国家级一流专业；组织申报 15 门省级一流课程，力争获批国家一流课程。深化课堂教学改革，开展优秀教学设计、课件制作、课堂教学、一流课程、模块化教材评选活动，着力打造“金课”，淘汰“水课”。推进在线开放课程，加强各专业课程库、案例库和试题库建设，探索有特色的“慕课”教育教学新模式，实现信息技术与教育教

学深度融合。根据教育部产学研合作协同育人项目要求,力争在“四新建设、师资培训、实践条件和实践基地建设、教学内容和课程体系改革、创新创业教育改革、创新创业联合基金”等方面获批项目 50 项以上。实施本科生动态分类施教、分类管理、分类考核;依照全国普通高校教师教学发展指数,即“教师团队、教材项目、教改项目、教学论文、教师培育基地和教师竞赛”等 6+1 指标,有力推动教师教学工作发展,提升教育教学质量。开展国家和省级教学成果奖的组织申报工作,力争获批国家教学成果奖 1 项、获批省级教学成果一等及以上奖 1-2 项;申报获批国家或省级优秀教材奖 2-4 项,申报获批国家和省级教改项目 8 项以上。

10. 确保审核评估有序开展。组建审核评估领导小组,对照合格评估督导复查整改要求和新一轮审核评估指标体系,扎实推进迎评促建各项工作。修订完善人才培养方案,落实培养目标、教学大纲、毕业要求、课程目标和教学成效的“五度”达成情况评价,规范试卷、毕业论文、课程设计、实见习报告和各教学运行环节等档案管理。加大教学资源保障力度,教学日常运行投入与学费收入之和的比例 $\geq 13\%$,保证投入经费 2800 万元以上;新增教学仪器设备值超过 1000 万元以上;争取生师比 $\leq 18:1$ (体育、艺术专业 $\leq 11:1$)、生均图书 80 册、生均年进书量 4 册等达到评估要求。

11. 推动实践教学改革。构建虚实结合的“一流实践”教学体系,确保人文社科类专业实践教学学分占总学分(学时)比例

大于 15%，理工农类专业大于 25%。支持校企共建产业学院、共建专业、共建模块化课程、共建特色教材和教学团队等；校企联合推动“双师双能”型教师队伍建设。建立符合产教融合特点的教师、企业工程师互聘机制，保障学校教师和企业工程师相互兼职互认工作量和成果，并依法依规获得相应薪酬。开展行业企业专家进课堂、技能进教材、实践进岗位的融合教育；完善学校专业教师企业挂职锻炼制度，确保专业教师每 5 年在企业挂职锻炼时间累计不少于 6 个月。提高本科毕业论文（设计）选题的实践性和应用性。实行校企“双导师”制度，加强行业企业一线导师的比例，各专业实验、实习、工程实践和社会调查等实践性作品为基础的毕业论文比例大于 50%。加强国家级、省级实践教学基地建设，通过与科研院所、行业企业共建实习实训基地，新增省级以上实验教学示范中心、虚拟仿真实验中心、工程训练中心、产教合作实践基地等 10 个以上。

12. 提升研究生培养水平。做好材料与化工、农业等 2 个硕士点专项评估，确保顺利通过。加强新获批 7 个硕士点的校外实践平台建设。扎实做好 2023 年拟新增 7-9 个硕士点的申报及材料准备工作。通过多途径宣传提升我校研究生报考数量和质量。加强与大院大所大校联合培养，选派 10-15 名研究生到大院大所学习，2022 年联合培养研究生 500 名以上。大力开展学科建设大讲堂，承办各类学科与研究生培养工作学术会议 2-3 次。优化研究生导师队伍结构，提升导师队伍整体水平。顺利完成我校第一

届研究生学位论文答辩与学位授予工作。配备研究生专职辅导员，指导各二级学院遴选学科带头人；落实研究生标准化考场的改扩建项目和研究生管理系统建设。凝练特色学科方向，围绕“三文”“三黄”“三化”，打造布局3个C-学科，大力支持优势学科申报省级一流学科。做好博士点核心指标前期布局工作，争取“十五五”期间达到申报条件。把学科排名提升、专业排名提升、创新能力排名提升、研究生联合培养数量、硕士点验收、硕士点申报工作数量、硕士点建设核心指标等纳入到追赶超越机制进行考核。

13. 加强学生教育和管理服务。严格执行“七进两联一交友”制度和考核办法，严格按照师生比不低于1:200的比例配备专职辅导员，落实辅导员编制，确保辅导员队伍数量稳定和素质过硬。加强对辅导员考核和奖励力度，深入推进落实辅导员进公寓制度，建立和完善激励约束机制。召开团学研“三代会”，有序推进学生会改革。深入推进志愿服务活动，做好第十七届省运会志愿者服务工作，实施“第二课堂成绩单”制度。完善“物质资助、精神培育、能力提升”资助育人工作体系，实施系列成长成才计划。加强学生社团建设与管理，将学生竞赛获奖率纳入到团委工作的考核范畴。2022年建成学生社团104个（其中与二级学院共建31个），筹建96个，对学生社团实行分级管理，对标评级工作，开展五星级社团创建活动，通过创建“一社一精品”“一生一爱好”活动，使社团成为学生成长的沃土。参加省级以

上艺术展演达到 50 项，体育竞赛参赛获奖学生人数 20 人。加强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助力学生健康成长。加强易班建设和少数民族学生教育管理。加强大学生的学业规划、职业发展规划、就业指导，促进毕业生充分、高质量就业。加强招生宣传力度，完善线上线下同频共振招生宣传工作体系。

14. 提高学生创新创业能力。探索契合区域产业发展与文化特色的创新创业教育体系，争创“省级创业教育实践平台”，将创新创业教育贯穿人才培养全过程。广泛开展创新创业实践活动，鼓励本科生进入各级各类科研团队，组织参与系列科研课题（教师科研课题、学校重点项目、与中科院联合基金、秦创原项目等），将项目获奖数、获奖项目参与人次（本科生参加各级各类创新创业实践活动人数及其比例，省级以上学科竞赛获奖学生人数占学生总数的比例）、获奖层次（特别是“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获奖数）等软科评价体系与指标纳入对团委、教务处、科研处、研究生院、二级学院的考核。

三、坚持人才强校，打造高素质专业化教师队伍

15. 严格落实师德师风第一标准。坚持党建带动，加强党对教师队伍建设的全面领导。成立二级学院师德师风建设工作小组，制定年度师德师风建设实施方案，引导教育教师追求道德高线、严守纪律底线。加强对教师师德监督，落实“师德一票否决制”。坚持骨干带动，深入开展师德典型选树宣传与教育工作，向身边先进典型学习，充分发挥高层次领军人才、高水平教授、

教学科研骨干的示范引领作用，引导教师向先进典型对标看齐。坚持活动带动，持续开展“四个尊重”主题实践活动，激励广大教师立足岗位，建功立业。

16. 大力实施人才强校发展战略。以高水平大学建设需求为导向，继续投入6000万元，引进高水平博士50名以上，培养20名以上教师攻读博士学位。对标对表《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实施方案（2021—2025年）》，按照2:1的比例计算，大幅聘用校外“双师双能”型教师，实现各专业生师比达到18:1；确保专职从事心理健康教育教师与在校生比例大于1:4000；专职就业指导教师和专职就业工作人员与应届毕业生比例大于1:500；专职党务工作人员和思想政治工作人员总数与全校师生人数比例大于1:100；构建跨学院、跨学科、跨学科群的交叉合作研究平台，组建综合性科研团队，服务国家、省市“创新驱动发展”战略。聚焦学科发展、硕士点建设和博士点预建设，加强人才梯队建设，注重科研团队培育，打造高水平师资队伍。

17. 全面提升教书育人能力。践行“四有好老师”标准，提升教师执教能力，引导教师做到以德立身、以德立学、以德施教。实施省、校名师工程，发挥名师引领作用，完善名师传帮带机制，提升教师队伍整体教育教学水平。加强“双师双能”型教师队伍建设，鼓励教师到企业接受培训、挂职和实践锻炼，鼓励理论课教师承担实验、实习教学任务，参与实验室和实习基地建设。聘请企业行业优秀专家担任兼职教师，加强校地、校企协同育人，

推进实践教学“双导师制”。严格落实教授为本科生上课制度，各专业“双师双能”教师达到应用型专业合格评估指标要求（50%以上）。坚持“教育者先受教育”，分类分批次进行培训，全面提升教师的专业技能。

18. 精心构建人才发展良好环境。尽快完成分类聘任工作，出台分类管理和考核制度。推进人事管理工作信息化建设。深化绩效工资制度改革。紧密结合追赶超越专项任务，树立“优劳优酬、以质争优”的分配导向，落实竞争中成长的机制，提升待遇水平，让教师有获得感、荣誉感，构建业绩为王、成就为荣的“双赢荣光”体系。依据陕西省教育厅《关于深化高等学校教师职称制度改革的实施意见》，创新评审评价机制，完善评价标准，修订教学科研型、科研为主型岗位教师晋升评审办法，引入学科分类评价、同行评价和第三方评价制度。实行人才队伍建设成效与二级学院年度综合考核挂钩。

四、坚持创新驱动，提升服务地方能力

19. 加大科研项目申报力度。加强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国家社科基金项目申报支持力度，通过校内申报、校外联合申报等方式拓宽基金申报途径，邀请基金评审专家指导，2022年度国家级科研项目获批不少于24项，省部级科研项目获批不少于50项，厅局级科研项目获批不少于300项。注重省市级项目申报支持力度，确保纵向科研项目数量、质量稳中有升。深度融入秦创原创创新驱动平台建设，加快科研成果转化落地，获批单笔经费超过

100 万元的重大横向科研项目不少于 10 项。强化校市、校企、校地、校内联合申报各类合作项目，合作总经费达到 1 亿元以上，其中纵向项目经费总数不少于 2500 万元，以高质量项目推动高质量发展。

20. 加强重大科研成果培育转化。对标升大指标，继续培育、凝练、整合现有科研成果，加强对省部级奖项的培育。重点支持校内教师与校外高水平科研团队的联合，广度联合大院大所共同申报省部级和国家级奖项。持续深化校校合作、校企合作、校所合作，联合争取大项目、打造大成果、获批大奖项。2022 年参与打造国家级奖项 1 项以上，参与或主持省部级奖项 10 项，其中一等奖 1 项，二等奖 2 项。力争全年发表核心期刊以上论文 400 篇以上，申请和授权发明专利不少于 300 项，出版学术专著 40 部。与榆林市科技局设立秦创原建设联合办公室，配备强有力团队，抢抓全省建设秦创原创新驱动平台的重大机遇，依托好秦创原榆林创新中心，健全科技成果转化管理和激励机制，建立科技成果信息系统，加强与政府和企事业的对接，积极推广优秀科研成果，全年科技成果转化项目经费超过 1000 万元。

21. 提升科研平台和团队建设水平。全面启动榆林学院“四个智慧”产学研基地建设。鼓励科研小平台、小团队向大平台、大团队整合靠拢。以项目为纽带、以院士等国家级人才为支撑，重点围绕“三黄”、“三化”、“三文”领域组建 3 个科研大团队，为打造省部级和国家级成果奠定基础。注重高水平学科带头人的

引进与培养，为申报国家级、省级科研平台奠定基础。获批 1-2 个省级科研创新团队、1-2 名省级青年科技领军人才，新增 1-2 个省级科研平台、3-5 个市级科研平台。

22. 提高服务地方能力和质量。坚持扎根榆林、研究榆林、服务榆林，深化“跑三”，加强与榆林市各县区和周边县市区的合作，通过项目实施、学术研讨等方式就新时代党的政治建设、乡村振兴、碳中和、转战陕北、科技创新以及红色文旅产业等方面进行深度交流与合作。鼓励科研人员到企业挂职锻炼，掌握实际问题，增强科研能力，争取科研项目，提升服务地方水平。开展乡村振兴工作，发挥好榆林学院省级法人特派员和省级科技特派员的作用，为乡村振兴贡献力量。对接榆林高新区探讨“大学科技园”建设，与榆阳区探讨共建“榆林学院现代农学院”。

五、坚持开放办学，凝聚强大发展合力

23. 拓宽开放办学路径。开展校企共建产业学院、共建专业、共建模块化课程、共建特色教材和教学团队等，不断深化创新创业课程体系、教学方法、实践训练、队伍建设等关键领域改革，着力推动各二级学院培育和凝练具有地方行业与文化特色的标志性产教融合成果，促进教育链、人才链与产业链、创新链有机衔接。紧密对接社会对“双创型”人才的需要，大力提升大学生创业孵化基地的创业孵化功能。充分发挥“互联网+”大赛引领作用，将本科生科研创新与学科竞赛深度融合，提高学科竞赛数量质量，激发创业、就业活力。

24. 提升开放办学层次。加强与英国胡弗汉顿大学、俄罗斯北方（北极）联邦大学沟通，做好中外合作办学项目和新增 1 个中外合作办学项目或机构培育工作。扩大与英国胡弗汉顿大学和俄罗斯北方（北极）联邦大学联合办学规模，力争与英国胡弗汉顿大学每期招生规模增至 120 名，与英国胡弗汉顿大学每期招生规模达到申报规模；拓展国际学生招生渠道，开展国际学生学历教育试点工作，探讨新的招生和授课方式，全年国际学生注册学习人数达到 20 人左右。构建榆林学院留学生质量保障体系，建设好国际教育学院，拓展学生出国（境）交流学习项目，重点做好海外合作院校的交换生项目。积极推动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高校的校际交流。做好教师出国（境）访学及外籍教师的引进、管理与服务工作，

25. 加快推进新校区建设。争取新校区一期项目上半年全面开工建设，年底主体封顶，2023 年 9 月完善功能（含智慧教室建设）交付使用，为升格大学和审核评估创造硬件条件。将新校区已批复但未办理土地证的 161.17 亩土地在 6 月底前办理在学校名下。争取榆林市在新校区规划的 3540 亩土地中再给我校划拨土地 1000 亩左右，使新校区的土地能够达到升格大学的要求。完成新校区二期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立项、设计等工作。筹措新校区建设资金，向国家发改委和省政府争取项目经费支持。

26. 建优建强绥德师范校区。深入推进与教育学院融合，在

师资队伍建设和同课双师、课程建设、红色资源挖掘等领域实现资源共享和一体化管理。加强顶层设计，优化完善绥师校区的治理体系。按照陕西师大培养标准，为公费师范生配置最优质教学资源，强化和严格管理，全力推进教学模式和教学方法改革，切实提高公费师范生培养质量。全面落实榆林市在“十四五”期间继续支持我校招收公费师范生的政策。积极与省发改委、省教育厅对接，落实绥德县政府 800 万元的投资款项，推动绥师校区风雨操场建设。建设西北革命策源地特色资源库和数字研究平台。向社会或企业募集资金，建设信息化校园。

六、坚持服务中心，提升保障效率和水平

27. 增强资金筹措和资源配置能力。按照“保民生、保运行、保升大”原则做好资金预算；积极筹措资金，充分运用国家财税政策，争取增值税留抵税额返还，为学校增加收入。拓宽筹集渠道，建立融资项目库，年度目标筹资额达到 5000 万元。合力控制运行成本，坚持“无预算不支出”，将“过紧日子”要求落到实处。科学建立大型项目储备库，为后期申请项目做好准备。建立部门联动机制，推动以市场化方式盘活现有校内存量资源，实现存量资产保值增值。健全国有资产管理体制，做好资产确权工作，加强资产的精细化管理，提升公房、公寓、设施设备的信息化管理水平，切实发挥各类资产的使用效益。落实教育部督查要求，优先保证新上专业、专业合格评估、审核评估和文科专业在实验实训室建设方面的需求，实验室建设经费投入不少于 1000

万元。

28. 强化公共服务保障。出台后勤集团改制实施方案。推进校园基本建设，完成校企合作能源化工基地、校园东南角沿文化路、崇文路的室外硬化和景观工程，以及农牧中心北区所有在建工程，并交付使用。开展爱国卫生运动，统筹做好校园常见传染病防治工作。推进智慧化校园建设，建成高效快捷、互联互通的“一校三区”数字化网络体系。加强学生宿舍、食堂、实验室和外包服务管理，提升管理服务质量。拓展培训市场，扩大非学历教育培训，推进“在家等”转变为“向市场要”。加强“国字头”和“农字头”建设，争取国培、省培计划和乡村振兴类培训项目上有较大突破，更好地服务学校一流学科建设，服务乡村振兴战略。推进《榆林学院学报》改造，突出“陕北文化”和“基础教育”特色栏目。联合中科院，承办全国性高质量学报或相关专业学术会议，扩大学校影响力。

29. 抓实抓好民生工程。积极协调改善西家属区人居环境，提升家属区管理服务水平。加强与榆阳区政府进一步沟通对接，切实解决高层次人才子女入学、入托问题。提高教职工人均福利标准，推进教职工互助保障计划。稳步提升激励绩效工资，不断增加干事创业、有贡献有奉献教职工获得感和幸福感。加强学校医务所建设，改善医疗设施，增加药品种类，强化师生基本健康医疗保障。加大对食品医药卫生的监管力度，确保师生校内饮食安全健康。完善教职工活动中心设施设备，做好离退休教职工的

服务保障工作。

30. 启动校庆筹备工作。成立校庆工作领导小组，提前谋划，积极筹备百年校庆事宜。启动校史馆、档案馆、博物馆搬迁，更新、维护和扩展绥师校区校史展览室。编纂榆林学院百年校史，编写绥师校区《百年大事记》。加强与校友的联络，充分调动全校教职工和广大校友的积极性，做好校庆筹资捐赠等工作。

中共榆林学院委员会办公室

2022年2月21日印发
